股票代碼:3490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 併 財 務 報 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中正路七七八號二樓

電 話:(02)32340101

目 錄

	項	且	 <u> </u>	<u> </u>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聲明書			3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		4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5	
六、合併損益表			6	
七、合併股東權益變	動表		7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E		8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	注			
(一)合併公司沿	革		9	
(二)重要會計政	策之彙總說明		9~	14
(三)會計變動之	理由及其影響		15	,
(四)重要會計科	目之說明		15~	27
(五)關係人交易			27~	29
(六)抵質押之資	產		29)
(七)重大承諾事	項及或有事項		29)
(八)重大之災害	損失		29)
(九)重大之期後	事項		29)
(十)其 他			30∼	31
(十一)附註揭露	事項			
1.重大交	易事項相關資訊		32~	33
2.轉投資	事業相關資訊		33~	34
3.大陸投	資資訊		34~	35
4.母子公	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	交易往來情形	35	;
(十二)部門別財	務資訊		35~	36

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自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至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七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王祥亨

日 期:民國一○一年三月二十一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損益表、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財務報表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 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表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表 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 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表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 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截至各該日止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合併經營成果與合併現金流量。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吳 美 萍

會 計 師:

鍾 丹 丹

證券主管機關:台財證六字第0930103866號 核准簽證文號 (88)台財證(六)第18311號 民國一〇一年三月二十日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12.31		99.12.3	1				100.12.31		99.12.31	
	資 產	金	額	%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額	%	 金額	%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銀行存款(附註四(一))	\$	87,759	8	227,790	21	2140	應付票據及帳款(附註五)	\$	36,522	3	84,509	8
1310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2171	應付薪資		30,091	3	28,941	2
	-流動(附註四(二)及(十三)		1,070	-	-	-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26,281	2	51,090	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260	預收款項		59,587	6	38,198	4
	(附註四(二)及(十三))		79,328	7	69,442	6	2262	預收處分資產價款(附註四(五))		96,140	9	22,205	2
1140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2270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四(八)					
	及五)		210,408	21	323,009	30		、(十三)、六及七)		447	-	447	-
1210	存貨淨額(附註四(四))		162,613	16	193,317	18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11,141	1	14,780	<u> </u>
1290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									260,209	24	240,170	22
	(附註四(十一))		17,764	2	25,079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八)、(十三)、六					
1275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		30,671	3	30,948			及七)		3,424		3,871	1
			589,613	57	869,585	80	2800	應計退休金負債及其他(附註四(九)					
	投 資:							及(十一))		39,232	4	31,886	3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負債合計		302,865	<u>28</u>	275,927	<u>26</u>
	(附註四(二)及(十三))		35,969	3	19,469	2		股 本:(附註四(十))					
	固定資產:(附註四(六)及六)						3110	普通股股本		349,707	33	349,707	32
1501	土地		52,446	5	52,446			資本公積: (附註四(十))					
1521	房屋及建築		47,781	4	47,781		3210	普通股股本溢價		221,838	21	221,838	20
1531	機器設備		229,019	22	214,677		3260	長期股權投資及其他		3,472		3,472	
1561	辦公設備及其他		41,869	4	38,572	4				225,310	21	225,310	20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68,947	6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					
			440,062	41	353,476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5,221	5	40,068	4
15X9	減:累計折舊		(197,247)	<u>(19</u>)	(174,192	(16)	3350	未分配盈餘		118,857	<u>11</u>	188,597	<u>17</u>
			242,815	22	179,284	17				174,078	<u>16</u>	228,665	21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1782	土地使用權		24,497	2	-	-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6,354	2	3,585	1
1800	出租資產(附註四(六))		154,117	15	-	-	34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未實現損益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及其他		15,448	1	14,297	1		(附註四(二))		(607)	-	(559)	-
			194,062	<u>18</u>	14,297	1	3480	庫藏股票(附註四(十))		(5,248)			
										10,499	2	3,026	1
								股東權益合計	-	759,594	72	806,708	74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資產總計	\$	1,062,459	<u>100</u>	1,082,635	100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062,459	100	1,082,635	100
			_						==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祥亨 經理人:平宗揚 會計主管:曾克敬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0年度	<u>.</u>		99年度	
		金	額	<u>%</u>	金	額	%
	營業收入 :						
4110	銷貨收入	\$	550,831	100		779,505	100
4170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847	<u> </u>		1,985	
	營業收入淨額(附註五)		549,984	100		777,520	100
5110	銷貨成本(附註四(四)、五及十)		350,833	64		470,675	<u>61</u>
5910	營業毛利		199,151	<u>36</u>		306,845	39
	營業費用:(附註四(三)、五及十)						
6100	推銷費用		48,356	5 9		53,536	7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44,768	8		48,208	6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8,437	5		26,776	3
			121,561	22		128,520	<u>16</u>
	營業淨利		77,590	14		178,325	23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617	7 -		1,388	-
7140	處分投資利益(附註四(二))		741	_		2,566	-
7310	金融資產評價利益淨額(附註四(二))		_	-		1,756	-
7480	其他收入(附註四(六)及五)		1,025	5 -		1,055	-
			3,383			6,765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						
7510	利息費用		191	_		124	_
7560	兌換損失淨額		223			3,307	_
7630	減損損失(附註四(二))		_	-		2,134	_
7640	金融資產評價損失淨額(附註四(二))		10) -		-	_
7880	其他支出		321			590	_
, , , ,	711-3 2 -1		745		•	6,155	
7900	稅前淨利		80,228		•	178,935	23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一))		12,418			27,403	4
0110	合併總利益	<u> </u>	67,810			151,532	
	7 01 100-14 mz	Ψ	07,010	<u> </u>		101,002	
		42	*	似纵	143	当 1	23 仏
	每股盈餘(元)(附註四(十二))	<u>稅</u>		<u>稅 後</u>	_稅_	<u>利</u> <u>木</u>	<u> 後</u>
9750	基本每股盈餘	\$	2.27	1.94		<u>5.69</u>	4.96
9850	稀釋每股盈餘	\$	$\frac{2.27}{2.25}$	1.92		<u>5.65</u> =	4.92
7030	イルィ土 ♪/メン ̄ W/	Φ		1,74		<u> </u>	7.74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祥亨 經理人:平宗揚 會計主管:曾克敬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保留 保留	盈餘		備供出售		
		普通股		法定盈餘	未分配	累積換算	金融資產		
		股 本	資本公積	公 積_	盈 餘	調整數	未實現(損)益	庫 藏 股	合 計
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期初餘額	\$	301,707	89,422	39,151	53,067	12,372	317	-	496,036
現金增資		48,000	135,888	-	-	-	-	-	183,88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917	(917)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5,085)	-	-	-	(15,085)
民國九十九年度合併淨利		-	-	-	151,532	-	-	-	151,532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8,787)	-	-	(8,78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_	<u> </u>				-	(876)		(876)
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349,707	225,310	40,068	188,597	3,585	(559)	-	806,708
盈餘指撥及分配:(註2)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153	(15,153)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22,397)	-	-	-	(122,397)
民國一○○年度合併淨利		-	-	-	67,810	-	-	-	67,810
累積換算調整數之變動		-	-	-	-	12,769	-	-	12,7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變動		-	-	-	-	-	(48)	-	(48)
庫藏股買回		<u> </u>						(5,248)	(5,248)
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_	349,707	225,310	55,221	<u>118,857</u>	16,354	<u>(607</u>)	(5,248)	759,594

註1:民國九十八年度董監酬勞22千元及員工紅利82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董事長:王祥亨

註2:民國九十九年度董監酬勞4,117千元及員工紅利10,543千元已於損益表中扣除。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經理人:平宗揚

會計主管:曾克敬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alle alle and de commande alle en commande	1	00年度	9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Ф	(7.010	151 522
合併總利益 調整項目:	\$	67,810	151,532
呆帳費用、折舊及攤銷(不含出租資產折舊)		30,357	29,166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042	1,110
減損損失		-	2,134
處分投資利益		(741)	(2,566)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增加		(1,070)	-
應收票據及帳款減少(增加)		107,676	(195,099)
存貨減少(增加)		27,713	(82,458)
應付票據及帳款增加(減少)		(47,987)	19,664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6,703	(15,150)
應付薪資增加		1,150	3,463
其他應付款項增加(減少)		(24,809)	41,652
預收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增加		17,798	17,072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		2,104	1,735
淨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1,229	8,160
其 他		1,131	2,936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1,106	(16,649)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0,015)
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價款		(16,500)	(8,928)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37,240)	(162,359)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229,246	161,640
購置固定資產價款		(230,860)	(34,334)
取得土地使用權價款		(23,708)	-
預收處分資產價款		73,935	22,205
其 他		(2,194)	(1,54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07,321)	(23,325)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償還長期借款		(447)	(2,446)
發放現金股利		(122,397)	(15,085)
現金増資		-	182,400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5,248)	<u>-</u>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8,092)	164,869
匯率影響數		4,276	(3,054)
本期現金及銀行存款增加(減少)數		(140,031)	121,841
期初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227,790	105,949
期末現金及銀行存款餘額	\$	87,759	227,790
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			
本期支付利息	\$	191	124
本期支付所得稅	\$	22,371	2,488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	447	447
固定資產轉列出租資產	\$	154,117	_
固定資產轉列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		30,948
出租資產轉列固定資產	\$		14,674
收取現金及估列其他應收款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出售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29,246	156,874
其他應收款減少		<u> </u>	4,766
收取現金		229,246	161,640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王祥亨 經理人:平宗揚 會計主管:曾克敬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單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七十八年七月二十日依公司法設立,主要營業項目包括:自動化機械設備及其零件、半導體機械設備、塑膠模具連續沖模及其治具夾具零件之設計、製造、加工及銷售等。另,本公司以民國九十二年六月十五日為合併基準日,合併東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合併後本公司為存續公司。本公司股票於民國九十六年十月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交易。

本公司與列入合併主體之子公司合併簡稱為「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 年度列入財務報表合併主體之子公司說明如下:

				持股出	<u> 1例%</u>	
子公司名稱	業務項目	改立時間	地 點	100.12.31	<u>99.12.31</u>	說 明
Hone-Ley	控股公司及一般	86年12月設立,	薩摩亞	100.00	100.00	Hone-Ley於民國99年
Enterprise Co.,	買賣業	本公司民國92年				度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Ltd.(Hone-Ley)		9月取得100%股權				555千元。
*單井精密工業	1.生產及銷售半導	86年12月	中國江蘇	100.00	100.00	昆山單井於民國99年
(昆山)有限公	體模具、相關自		省昆山市			度辦理現金增資美金
司(單井昆山)	動化設備及五金					555千元。
	配件					
	2.精密沖模及零配					
	件之製造					

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363人及359人。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合併公司財務報表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 。重要會計政策及衡量基礎彙總說明如下:

(一)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基礎

所有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均應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主體,分別於每會計年度 之每一季度終了時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所有合併公司間之重大內部交易及因此等交易 所含之未實現內部損益均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中銷除。投資成本與子公司股權淨值間之 差額,若無法分析產生之直接原因者,於合併時視為合併貸項,列於應計退休金負債 及其他項下,以直線法按五年攤銷。

(二)會計估計

合併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資產、負債、收益、費 損及或有事項,採用必要之假設及估計加以衡量、評估與揭露,惟該等估計與實際結 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外幣交易及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合併公司以當地貨幣為記帳單位及功能性貨幣。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 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 ,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但以公平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 如屬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平價值變 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亦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以外幣所編製之財務報表換算為新台幣財務報表時,資產及負債科目按資產負債 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科目按歷史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財 務報表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項下之累積換算調整數。

(四)資產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現金或約當現金及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或預期將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 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之資產,除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 受有其他限制之現金或約當現金外,應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者列為非流動資 產。

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者列 為非流動負債。

(五)資產減損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價值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價值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六)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之交易目的金融商品,及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之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平價值衡量,交易成本列為當期費用;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且公平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原始認列指定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續後評價以公平價值衡量,除減損損失及貨幣性金融資產外幣兌換損益外,於金融資產除列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於除列時,將累積之利益或損失列入當期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八)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係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平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 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九)應收票據及帳款、其他應收款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及帳款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債權,其他應收款係屬非因營業而產生之其他應收款及票據。

針對金融資產,合併公司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再進行組合減損評估。

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價值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及相關保險之可回收金額。

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且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先前認列之 金融資產減損金額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 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另,合併公司針對上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編製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時,係依據過去收款經驗、客戶信用評等及帳齡分析並考量內部授信政策後, 依各應收款項之可收現性評估提列備抵呆帳。

(十)存 貨

存貨之原始成本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之狀態及地點所發生之必要支出,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其中固定製造費用係按直接人工之正常產能分攤至製成品及在製品,變動製造費用則以實際產量為分攤基礎;續後,資產負債表日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採個別比較,淨變現價值則以資產負債表日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為計算基礎。

(十一)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評價基礎。為購建設備並正在進行使該資產達到可使用狀態前所發生之利息予以資本化,列入相關資產成本。重大增添、改良及重置支出予以資本化;維護及修理費用列為發生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依會計研究發研基金會(97)基秘字第340號解釋函,將固定資產於非用以生產存貨之期間所估計之拆除或復原義務列為固定資產成本。合併公司每年定期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固定資產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剩餘耐用年限、折舊方法及殘值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折舊係按直線法以成本依估計耐用年數計提。折舊性資產耐用年限屆滿仍繼續使 用者,就其殘值自該屆滿日起估計尚可使用年限繼續提列折舊。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 年數如下:

1.房屋及建築:二十~五十五年

2.機器設備:三~十一年

3.辨公設備及其他:三~十一年

固定資產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予他人者,列於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折舊按估計耐用年限採平均法計提。租金收入減除折舊等費用後之淨額列為營業外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之損益列為營業外收支。

(十二)無形資產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無形資產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以成本加依法令規定之重估 增值,再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價值。

攤銷時以原始成本減除殘值後之金額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

- 1.電腦軟體成本:5年
- 2.土地使用權:50年

每年至少於會計年度終了時評估無形資產之殘值、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殘值、 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三)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八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之會計處理準則」規定,對於目前情況下,可依一般條件及商業慣例立即出售,且高度很有可能於一年內完成出售之資產,分類為待出售資產,以帳面價值與淨公平價值孰低者衡量,停止提列折舊、折耗或攤銷,並單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十四)庫藏股票

本公司收回已發行之股票,依買回時所支付之成本認列為庫藏股票。處分庫藏股票之處分價格高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列為資本公積—庫藏股票交易;處分價格低於帳面價值,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之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如有不足,則借記保留盈餘。庫藏股票之帳面價值採加權平均並依收回原因分別計算。

庫藏股票註銷時,按股權比例借記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與股本,其帳面價值 如高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時,其差額則沖抵同種類庫藏股票所產生之資本 公積,如有不足,則沖抵保留盈餘;其帳面價值低於面值與股票發行溢價之合計數者 ,則貸記同種類庫藏股票交易所產生之資本公積。

(十五)職工退休金

本公司訂有職工退休辦法,涵蓋所有民國九十四年六月三十日以前正式任用員工。依該辦法規定,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每位員工前十五年之服務,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二個基數,自第十六年起,每服務滿一年可獲得一個基數,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本公司並依勞動基準法規定,按月依薪資總額2%提撥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實際給付退休金時,先自退休準備金專戶支用,如有不足,再由本公司支付。

上述採確定給付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以會計年度終了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其累積給付義務超過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部份,於資產負債表認列最低退休金負債,並依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

自民國九十四年七月一日起,本公司配合勞工退休金條例(以下簡稱「新制」) 之實施,適用原退休辦法之員工如經選擇適用新制後之服務年資或新制施行後到職員 工之服務年資改採確定提撥制。此項採確定提撥退休金部份,本公司依勞工退休金條 例規定,按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 提撥數列為當期費用。

單井昆山退休金係採確定提撥制,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退休金,並以當期應提撥 之退休金數額認列退休金費用,而無須再負擔其他任何義務。

(十六)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係於商品交付且風險及報酬移轉時認列。

(十七)研究發展費用

合併公司研究階段之支出除於企業合併認列為商譽或無形資產者外,於發生時即 認列為費用。

發展階段之支出於同時符合所有資本化條件時,認列為無形資產;未同時符合者, ,於發生時即認列為費用。

(十八)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

本公司對於民國九十七年度(含)以後之盈餘,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時,係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052號函,於編製期中及年度財務報表時,先行估計擬分配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並依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性質列為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項下之適當會計科目。嗣後股東會決議分配金額與財務報表估列數如有差異,視為估計變動,列為分配當期損益。

(十九)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會計所得估計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與課稅基礎之差異,依預計迴轉年度之適用稅率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並將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非與資產或負債相關者,則依預期迴轉期間之長短劃分。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法處理,因投資自動化設備或技術及研究發展等所 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於發生年度認列。

本公司之未分配盈餘加徵百分之十營利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 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依各該註冊國法律,應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得合併申報。合併公司之所得稅費用即為合併報表編製主體之各公司所得稅費用之合計數。

(二十)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之,因盈餘或 資本公積轉增資而新增之股份,採追溯調整計算。若前開情況之基準日在資產負債表 日至財務報表提出日之間者,亦採追溯調整計算。

本公司尚未經股東會決議且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分紅屬潛在普通股,潛在普通股如未具稀釋作用,僅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反之,則除揭露基本每股盈餘外,並揭露稀釋每股盈餘。稀釋每股盈餘,則假設所有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均於當期流通在外,故本期淨利及流通在外股數均須調整所有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民國九十七年度以後股東會決議分配之員工紅利轉增資增發之新股係以股東會前一日之收盤價為基礎計算增發之股數,惟於編製期中及期末報表時,則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價為基礎估算。

(廿一)營運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合併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得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合併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定期由合併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複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 (一)合併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四十一號「營運部門資訊之揭露」。依該號公報規定,企業應揭露有助於財務報表使用者評估企業所從事經營活動與所處經濟環境之性質及財務影響之資訊。合併公司以內部提供予營運決策者之資訊為基礎,以決定與表達營運部門。該號公報亦取代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號「部門別財務資訊之揭露」。前述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不產生損益之影響。
- (二)合併公司自民國一○○年一月一日起,首次適用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金融商品之會計處理準則」第三次修訂條文。依該號公報規定,帳列原始產生之應收款應適用該公報放款及應收款之認列、續後評價及減損等規定。相關會計原則變動對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度淨利及每股盈餘無重大影響。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銀行存款

		100.12.31	<u>99.12.31</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375	448
支票及活期存款		53,735	95,578
定期存款	_	33,649	131,764
	\$	87,759	227,790

(二)金融商品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之各類金融資產明細如下

1.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流動: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100.12.31
 99.12.31

 台灣存託憑證
 \$ 1,070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評價損益淨額分別為損失10千元及利益1,756千元,帳列金融資產評價損益淨額項下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流動

	1	<u> 100.12.31 </u>	99.12.31
開放型基金	\$	55,293	69,442
封閉型基金		24,035	
	\$	79,328	69,442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因公平價值變動產生之評價 損失分別為607千元及559千元,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 年度因出售而自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中扣除並列入當期利益之金額分別為741千元及 362千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度全數出售佳穎精密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持股,出售價款為11,150千元,出售利益為2,204千元,帳列處分投資利益項下。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00.12.31	99.12.31
\$	19,469	19,469
	16,500	-
	-	-
\$	35,969	19,469
	\$	16,500

- (1)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其公平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法衡量。
- (2)民國九十九年十一月,廣化科技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合併公司未依持股比例 認購新股6,794千元,持股比例由9.27%減少為8.46%。另,廣化科技民國一○○ 年七月因員工執行其認股權,致本公司持股比例由8.46%減少為7.95%。
- (3)民國九十九年四月,神威光電為彌補虧損並改善財務結構,先辦理減資後再行增資,合併公司增加投資2,134千元,持股比例由8.89%增加至13.06%。另,合併公司評估其投資價值已發生減損,於民國九十九年第四季認列減損損失2,134千元。
- (4)合併公司因營運策略考量,於民國一○○年三月增加投資優利德電球16,500千元,持股比例為17.74%。優利德電球分別於民國一○○年四月及十一月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合併公司未參與認購新股,持股比例由17.74%減少為12.79%。
- (5)因普羅強生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投資價值發生減損,已於民國九十三年度認列永 久性跌價損失7,354千元

(三)應收票據及帳款

	<u> 100.12.31</u>	99.12.31
應收票據	\$ 15,475	8,338
應收帳款	206,115	326,987
	221,590	335,325
減:備抵呆帳	(11,182)	(12,316)
	\$ <u>210,408</u>	323,009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應收票據及帳款均未 貼現或提供作為擔保品。到期期間短之流動應收帳款及應收票據並未折現,其帳面金 額假設為公允價值之近似值。

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變動情形如下:

	10	10年度	99年度
期初餘額	\$	12,316	8,863
本期提列呆帳損失		4,400	3,908
本期沖銷		(6,059)	-
匯率影響數		525	(455)
期末餘額	\$	11,182	12,316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因應收款項整體評估而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4,400千元及3,908千元。民國一〇〇年度因實際發生呆帳而沖銷備抵呆帳損失為6,059 千元。

(四)存 貨

	100.12.31	99.12.31
製 成 品	\$ 111,009	101,185
減:備抵損失	(15,735)	(11,998)
小計	95,274	89,187
在 製 品	60,300	98,300
減:備抵損失	(5,896)	(7,792)
小 計	54,404	90,508
原料	17,074	16,582
減:備抵損失	(4,139)	(2,991)
小 計	12,935	13,591
在途存貨		31
淨額	\$ <u>162,613</u>	193,317

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除已出售存貨之成本外,認列存貨相關費 損組成情形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 2,042	1,110
處分呆滯存貨損失	-	3,573
未分攤製造費用及人工成本	8,239	572
其 他	138	40
	\$	5,295

(五)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單井昆山為配合所在地大陸昆山市周市鎮城市化建設,於民國九十九年二月與昆山市周市鎮人民政府動遷管理辦公室(周市鎮人民政府)簽訂搬遷協議書,同意於民國一○○年六月三十日前完成廠房搬遷。另於民國九十九年十月取得周市鎮人民政府承諾書,同意延長搬遷時限至取得新廠房土地後十八個月內完成。周市鎮人民政府依協議須補償單井昆山土地、建築物及相關搬遷費用計114,822千元(人民幣25,855千元),上述補償費用高於單井昆山土地及建築物之帳面價值,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符合分類為待出售非流動資產者,其資產之主要類別及帳面價值如下: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

房屋及建築淨額	\$ 22,980
機器設備淨額	849
辦公設備及其他固定資產淨額	133
土地使用權	6,709
待出售非流動資產之帳面價值	\$ 30,671

截至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周市鎮人民政府已支付單井昆山96,140千元(人民幣20,000千元),帳列流動負債—預收處分資產價款項下,單井昆山已與昆山市國土資源局簽訂周市鎮長興東路北側之土地使用權出讓合同,並於民國一〇〇年第一季動工興建新廠。

(六)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

1.合併公司與永其實業有限公司於民國一○○年四月六日簽訂不動產買賣契約,以 152,750千元購買其土地及廠房,並於民國一○○年十月五日完成過戶程序。合併公 司基於營運考量,將該不動產予以出租,並將帳列包含不動產過戶等稅費之成本計 154,117千元轉列出租資產。民國一○○年度租金收入為345千元,依民國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簽訂之租約,未來應收租金如下:

期間	金_	額
101.1.1~101.12.31	\$	1,440
102.1.1~102.10.04		1,095
	\$	2,535

2.固定資產及出租資產提供銀行貸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六。

(七)短期借款

	1	<u>00.12.31 </u>	99.12.31
尚可動支額度	\$	139,600	100,000

(八)長期借款

貸款銀行	借款期間及還款方式	100.12.31	99.12.31
玉山銀行	94.08.04~109.08.04,自94.09起攤還\$	3,871	4,318
減:一年內到期部	·分	(447)	(447)
	\$ _	3,424	3,871
尚可動支額度	\$ _	<u>-</u>	
期末利率區間		1.69%	1.46%

- 1.上述長期借款合併公司提供擔保品及開立保證票據之情形,請詳附註六及七。
- 2.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長期借款餘額,未來應償還情形如下:

期 間	金_	額
101.01.01~101.12.31	\$	447
102.01.01~102.12.31		447
103.01.01~103.12.31		447
104.01.01~104.12.31		447
105.01.01以後		2,083
	\$	3,871

(九)退休金

1.本公司採確定給付退休辦法部分根據精算報告,以會計年度結束日為衡量日完成精算,相關之基金提撥狀況與帳載應計退休金負債調節如下:

	100.12.31	99.12.31
給付義務:		
既得給付義務	\$ (6,379)	(6,118)
非既得給付義務	(27,890)	(25,744)
累積給付義務	(34,269)	(31,862)
未來薪資增加之影響數	(11,536)	(12,856)
預計給付義務	(45,805)	(44,718)
退休基金資產公平價值	10,614	10,310
提撥狀況	(35,191)	(34,408)
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	11,071	12,077
未認列退休金損失	8,117	7,713
補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	(7,652)	(6,933)
應計退休金負債	\$ <u>(23,655)</u>	(21,551)
既得給付	\$ <u>(8,039)</u>	(7,856)

2.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組成項目如下:

	10	0年度	99年度
服務成本	\$	573	565
利息成本		886	862
退休金之實際報酬		(95)	(147)
攤銷與遞延數		1,096	1,160
確定給付之淨退休金成本	\$	2,460	2,440
確定提撥之淨退休金成本	\$	5,386	5,048

3.精算假設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折	現	率	2.00 %	2.00 %
未來	薪資水準」	曾加率	2.50 %	2.75 %
退休	基金資產	預期長期投資報酬率	2.00 %	2.00 %

4.單井昆山依大陸政府規定須按照職工繳費工資總額之一定比例繳付基本養老保險費並認列為當年度費用,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之基本養老保險費分別為 4,289千元及2,221千元。

(十)股東權益

1.股本及增資案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以因應未來營運發展資金之需求,於民國九十九年六 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通過以私募方式發行普通股,相關內容如下:

- (1)私募總金額:募集上限不超過20,000千元。
- (2)私募價格之訂定,不得低於定價日前1、3或5個營業日擇一計算之普通股收盤價 簡單算術平均數扣除無償配股除權及配息,並加回減資反除權後平均每股股價之 80%。
- (3)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辦理。

上述私募案已於民國一○○年三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予以撤銷。

本公司為充實營運資金,於民國九十九年八月二十七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 增資發行新股4,800千股,以每股38元溢價發行,業已辦妥變更登記。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額定資本額皆為350,000千元, 每股面額10元,實際發行股本皆為349,707千元。

2. 庫藏股票

(1)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於民國 一〇〇年十一月二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買回庫藏股1,000千股。截至民國一〇〇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買回庫藏股之股數為300千股,買回成本為5,248千元。

- (2)依證券交易法之規定,公司買回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本公司本年度最高持有已收回股數300千股,收買股份之總金額共計5.248千元,符合證券交易法之規定。
- (3)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轉作資本或發放現金股利。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 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可撥充資本之 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其中以發行股票溢 價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者,應俟產生該次資本公積經主管機關核准登記後之次 一年度,始得將該次轉入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因長期股權投資持股比例變動增值而認列之資本公積均為2,721千元,列為長期股權投資產生之資本公積,此項資本公積係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認列,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所規定之資本公積項目,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辦理現金增資並保留特定比例供員工認購,依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267號解釋函之規定,分別認列薪資費用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1,488千元。

4.盈餘分配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章程規定,每年決算純益,應先提繳稅額,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就其餘額提撥員工紅利、董監事酬勞、股東股息及股利,其提撥比例得依股東會決議分派之,但其中董監事酬勞不得高於百分之五,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員工紅利如以股票配發時,配發對象亦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方式由董事會訂定之。

依原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之規定,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淨額 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如所提之特別 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之相同數額之 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分派盈餘

本公司將考量公司所處環境及成長階段,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 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就可分配盈餘提撥股東股利部份,其中現金股利不 得低於股利總額的百分之二十。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 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 ,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份為限。

本公司於編製年度財務報表時,估列依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規定應分配之董事、監察人酬勞及員工紅利,係以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之稅後淨利扣除10%法定盈餘公積後淨額,乘上本公司管理階層擬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分配比例計算之,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依管理階層擬議之分配比例均分別為10%及3%,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認列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金額分別為7,680千元及14,660千元,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視為會計估計變動,列為實際分配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六月二十四日及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之盈餘分配案中,有關分派員工紅利及董監事酬勞之相關資訊如下:

		99年度	98年度
員工紅利-現金	\$	10,543	82
董監事酬勞	_	4,117	22
	\$_	14,660	104

民國九十九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本公司民國九十九年度財務報表估列數並無差異。

民國九十八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實際配發情形與財務報表估列數96千元之 差異8千元,主要係估計有效稅率之差異,差異數視為估計變動,列為民國九十九 年度之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之分派,尚待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該資訊可俟相關會議召開後循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十一)所得稅

1.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二年度及九十六年度增資擴展符合促進產業升級條例,得享受五 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明細如下:

增資年度	<u>免稅產品</u>	免 稅 期 間	<u>財政部核准年月</u>
92	模、治、夾具、IC及半	94.03.31~99.03.30	94.03
	導體生產設備		
96	專用生產機械、其他機	96.10.01~101.09.30	96.10
	械及其他電子零件組		

- 2.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依所在地國家法律須分別以各公司主體為申報單位,不 得合併。
- 3.本公司原依據民國九十八年五月二十七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由百分之二十五調降為百分之二十,復又依據民國九十九年六月十五日公布之所得稅法修正條文,自民國九十九年度起營利事業所得稅最高稅率改為百分之十七。本公司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適用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均為百分之十七,並依「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單井昆山根據中國大陸外資企業所得稅法規定,自開始獲利年度(申報年度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有應納所得稅之年度)起第一年和第二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徵收營利事業所得稅,單井昆山已達獲利年度,民國九十九年度適用第五年減半徵收營利事業所得稅,民國一○○年起適用法定稅率百分之二十五,Hone-Ley為設立於薩摩亞之公司,對設立於其境內之國際商業公司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4.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所得稅費用(利益)組成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	11,026	27,865
遞延所得稅費用		1,229	8,160
二免三減半之稅額		-	(4,988)
投資抵減抵減數		-	(3,314)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398	-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1,235)	(306)
其 他	_	_	(14)
所得稅費用	\$ _	12,418	27,403

上列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之組成項目如下:

	1	100年度	99年度
國外長期股權投資損益本期影響數	\$	536	7,366
投資抵減		-	2,388
所得稅稅率變動產生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	(1,137)
其 他		693	(457)
遞延所得稅費用	\$	1,229	8,160

5.本公司損益表中所列稅前淨利依規定稅率估計之所得稅額與所得稅費用(利益)間之 差異列示如下:

	10	100年度	
稅前淨利應計所得稅費用	\$	13,887	41,779
五年免稅影響數		(1,772)	(5,126)
備抵評價變動數		1,114	633
投資抵減本期發生數		-	-
投資抵減低估數		-	(926)
二免三減半之稅額		-	(4,988)
虧損扣抵抵減數		-	(2,080)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398	-
所得稅稅率變動影響數		-	(697)
以前年度所得稅調整數		(1,235)	(306)
其 他		(974)	(886)
所得稅費用	\$	12,418	27,403

6.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內容如下:

	1(00.12.31	99.12.31	
遞延所得稅資產: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208	2,012	
成本法投資永久性跌價及減損損失		2,179	1,701	
未實現售後服務準備		1,189	1,663	
尚未提存之退休金		2,721	2,485	
其 他		1,163	1,179	
		9,460	9,040	
減:備抵評價		(7,776)	(6,662)	
		1,684	2,378	
遞延所得稅負債:				
累積換算調整數		3,728	1,113	
依權益法累積認列之國外投資利益		10,003	9,467	
		13,731	10,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12,047)	(8,202)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	4,397	4,609	
減:備抵評價		(2,876)	(2,47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淨額	\$	1,521	2,133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	5,063	4,431	
減:備抵評價		(4,900)	(4,186)	
		163	245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3,731)	(10,580)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淨額	\$	(13,568)	(10,335)	

- 7.自民國九十九年起,本公司依據產業創新條例之規定取得之研究發展支出投資抵減 ,可抵減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所得稅額,其抵減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利事業 所得稅額百分之三十為限,惟如有應納稅額尚未抵減,可再抵減依促進產業升級條 例規定取得之尚未抵減之投資抵減稅額,而前開抵減總金額以不超過當年度應納營 利事業所得稅額百分之五十為限,但最後年度抵減金額不在此限。
- 8.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九十七年度。
- 9.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0.12.31		99.12.31	
未分配盈餘所屬年度:		_		
八十六年度以前	\$	6,646	6,646	
八十七年度以後		112,211	181,951	
合 計	\$	118,857	188,597	
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13,123	3,844	
盈餘分配予居住者之稅額扣抵比率	100年度		99年度 8.84%(實際)	

(十二)每股盈餘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本公司每股盈餘計算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稅	前	<u>稅 後</u>	<u>稅 前</u>	<u>稅 後</u>	
基本每股盈餘:						
本期淨利	\$	79,295	67,810	173,960	<u>151,53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4,949	34,949	30,571	30,571	
基本每股盈餘(元)	\$	2.27	1.94	5.69	4.96	
稀釋每股盈餘: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本期淨利	\$	79,295	67,810	173,960	<u>151,532</u>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34,949	34,949	30,571	30,57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						
員工分紅股利(千股)		318	318	237	237	
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加權平均						
流通在外股數(單位:千股)	\$	35,267	35,267	30,808	30,808	
稀釋每股盈餘(元)	\$	2.25	1.92	5.65	4.92	

(十三)金融商品資訊之揭露

1.公平價值之資訊

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下列 所述者外,係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

	100.12.31			99.12.31		
	_帳	面價值	公平價值	<u>帳面價值</u>	公平價值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	1,070	1,070	-	-	
金融資產一流動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79,328	79,328	69,442	69,44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5,969	-	19,469	-	
非流動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3,871	3,871	4,318	4,318	

- 2.合併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價值應屬估計公平價值之合理基礎。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銀行存款、應收票據及款項、應付票據及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
 - (2)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平價值。若無市場價格 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
 - (3)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屬投資於非上市(櫃)股票,並無市價可循,故實務上無 法估計其公平價值。
 - (4)長期借款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平價值,折現率則以合併公司所能獲得類似條件(相近之到期日)之長期借款利率為準。
- 3.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及以評價方法估計其公平價值者,其公平價值之明細如下:

	100.12.31		99.12.31		
	公	開報價	評價方式	公開報價	評價方式
金融資產及負債名稱	<u>决</u> 2	定之金額	估計之金額	<u>決定之金額</u>	估計之金額
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流動	\$	1,070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55,293	24,035	69,442	-
金融負債:					
長期借款		-	3,871	-	4,318

4.財務風險資訊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持有之權益證券分類為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及備供出 售金融資產者,係以公平價值衡量,因此本公司將暴露於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 之風險。

(2)信用風險

合併公司主要潛在信用風險係源自於應收帳款之金融商品。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公司應收帳款及票據中,分別有65%及50%皆由三家客戶組成,使合併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者集中之情形。為降低信用風險,合併公司持續定期評估各該客戶之財務狀況及應收帳款之可回收性,各該主要客戶以往獲利及信用記錄良好,合併公司從未因各該主要客戶而遭受重大信用風險損失。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本、營運資金及銀行融資額度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4)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合併公司浮動利率資產主要為銀行存款,此部份因利率變動而產生之現金流量風險不重大;另,合併公司之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其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五、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神威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神威光電)
 董事長為同一人

 全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
 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

(二)與關係人之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銷貨及應收關係人款

(1)銷 貨

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對關係人銷貨之情形列示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佔本公			佔本公	
			司銷貨			司銷貨	
	金_	額	<u> 浄額%</u>	金	額	<u> 浄額%</u>	
神威光電	\$	133			<u>73</u>		

- (2)對上列關係人之銷售價格,係採成本加成計價,授信期間為月結90日,並得展延,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一般客戶授信期間均約為月結30日~210日。
- (3)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係人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應收關係 人款項(帳列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餘額如下:

		100.12.31			99.12.31		
			佔應收			佔應收	
			票據及			票據及	
	金_	額	帳款%	<u>金</u>	額	帳款%	
神威光電	\$	78			45		

2.進貨及應付關係人

(1)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向關係人進貨金額分別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佔本公			佔本公	
			司進貨			司進貨	
	金	額	<u> 浄額%</u>	金	額	<u> 浄額%</u>	
神威光電	\$				113		

- (2)對於上列關係人之付款條件約為月結70日,對於其他供應商則約為月結40日~160 日。
- (3)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關係人因上述交易而產生之 款項分別為0千元及14千元。

3.租 賃

合併公司將辦公大樓及停車位出租予神威光電,合約期間為民國九十九年一月 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惟雙方協議於民國九十九年四月三十日終止租約,合併公司將上述資產轉為自用。民國九十九年度收取之租金收入為255千元,截至民國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租金均已收訖。此租金係參考當地租金水準經議價後決定,租金按月收取。

(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

合併公司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總額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薪資	\$ 12,920	14,741
獎金及特支費	2,391	1,380
業務執行費用	165	255
員工紅利	1,122	2,465
	\$ <u>16,598</u>	18,841

上述金額包含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估列數,其估列方式請詳「股東權益」項下之說明。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提供董事等主要管理階層公務車使用, 其購買成本及帳面價值之有關資訊如下:

		1003	年度	99年	- 度
	購	買成本	帳面價值	購買成本	<u>帳面價值</u>
公務車	\$	2,068	1,208	2,068	1,553

六、抵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於民國一○○年及九十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提供抵質押資產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10	0.12.31	99.12.31
固定資產一土地	長期借款	\$	5,621	5,621
固定資產—房屋及建築	//		4,555	4,665
合 計		\$	10,176	10,286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一)合併公司因承租中和廠辦、停車位及員工宿舍等而簽訂多項營業租賃合約,租賃期限至民國一○二年一月,依現有合約,未來應付租金金額如下:

期 間	金	額
101.1.1~101.12.31	\$	5,885
102.1.1~102.1.31		15
	\$	5,900

- (二)截至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為取得金融機構借款額度,開立保證票據為126,700千元。
- (三)截至民國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合併公司為興建廠房已簽約尚未屆期之金額約 為30,796千元。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其 他

(一)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彙總表

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發生之用人、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其功能別彙總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功能別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屬於營業 計 合 合 計 性質別 成本者 費用者 成本者 費用者 用人費用 99,715 60,650 160,365 113,917 63,556 177,473 薪資費用(註) 4,480 11,327 9,181 6,847 5,657 3,524 勞健保費用 9,709 8,017 4,118 12,135 6,331 3,378 退休金費用 2,417 10,823 8,323 2,880 11,203 其他用人費用 8,406 122,985 71,665 194,650 134,228 73,338 207,566 小 計 20,199 2,903 23,102 20,263 2,616 22,879 折舊費用 935 1,920 2,855 912 1,467 2,379 攤銷費用

註:包括董監酬勞及員工紅利民國一〇〇年度帳列營業成本及費用分別為3,171千元及4,509千元, 及民國九十九年度帳列營業成本及費用分別為5,816千元及8,852千元。

(二)合併公司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_	10	0.12.31			99.12.31	
金融資產	-	<u>外幣(千元)</u>		新台幣 <u>(千元)</u>	<u>外幣(千元)</u>	_匯 率	新台幣 (千元)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347	30.275 \$	40,781	\$ 1,449	29.13 \$	42,197
人民幣	ζ	21,849	4.8070	105,029	28,015	4.4410	124,415
金融負債							
<u>貨幣性項目</u>	-						
美 金		-	-	-	72	29.13	2,110
人民幣	ζ	3,463	4.8070	16,646	9,077	4.4410	40,311

(三)財務報告事先揭露採用IFRSs相關事項:

1.本公司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金管證審字第0990004943號函規定,應自民國一○二年起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以下簡稱會計基金會)翻譯並發布之國際會計準則(以下簡稱IFRSs)編製財務報告,為因應上開修正,本公司業已成立專案小組,並訂定採用IFRSs之計畫,該計畫係由總經理統籌負責,謹將該計畫之重要內容、預計完成時程及目前執行情形說明如下:

<u> </u>	主要執行單位	目前執行情形
(1)評估階段(民國99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訂定採用IFRS計畫及成立專案小組	會計部門	已完成
◎進行第一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比較分析現行會計政策與IFRSs之差異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現行會計政策應作之調整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之適用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評估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應作之調整	管理部、稽核	已完成
(2)準備階段(民國100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		
◎決定如何依IFRSs調整現行會計政策	會計部門	已完成
◎決定如何適用「首次採用國際會計準則」公報	會計部門	已完成
◎調整相關資訊系統及內部控制	管理部、稽核	積極進行中
◎進行第二階段之員工內部訓練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3)實施階段(民國101年1月1日至102年12月31日):		
◎測試相關資訊系統之運作情形	管理部門	積極進行中
◎蒐集資料準備依IFRSs編製開帳日資產負債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及比較財務報表		
◎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	會計部門	積極進行中

2.謹就本公司目前評估現行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 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如下:

會計議題

差異說明

出租資產之分類 本公司出租資產係帳列其他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 導準則後,原帳列其他資產項下之出租資產依持有目的重 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 員工福利 - 退職後 採用精算技術衡量確定福利計畫之退職後福利義務時,受各

確定福利計畫

項精算假設之影響,其中有關折現率之採用,依我國會計準 則係以退休基金之長期平均報酬率或保險公司年金合約之隱 含利率為準;採用IFRSs後,上述折現率之採用,則係參考 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或政府公債殖利率。

員工福利-休假給付 我國會計準則就累積帶薪假未有相關規範;採用IFRSs後, 員工休假權利如為累積給薪休假者,應於員工提供服務而增 加未來給薪休假之權利時認列。

3.本公司係以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 解釋及解釋公告作為上開評估之依據。惟上述目前會計政策與未來依IFRSs編製財 務報告所使用之會計政策二者間可能產生之重大差異說明,均係依目前環境與狀況 所作成之初步決定,嗣後可能因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貸典	往來	本 期	期末	本期實 際動支		資金貸	業務往來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提列備抵	擔	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資金貸與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最高餘額	餘額	餘額	區間	奥性質	金額	要之原因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與限額	總限額
0	本公司	Hone-Ley	-	-	35,725	-	3%	短期融	-	償還借款及	無	-	-	註	註
		Enterprise	ł		(USD1,180			通資金		營業週轉					
		Co., Ltd			千元)			之必要							

註: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其貸與總金額以本公司淨值之40%為限,金額為303,838千元,個別貸與金額以本公司淨值之20%為限,金額為151,919千元。

-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單位)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帳列		期			期中最	高持股		\neg
公司		發行人之關係		股數/單位數	//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股數/單位		備	註
	台灣存託憑證:	22 14 × = 0 194 14.		MAX:	11111111	117221	1 107 117 112	<i>M M M M M M M M M M</i>	11/2001	177	Ŧ
本公司	華運(中國)控股	無	公平價值變動列	100	\$ 1,070	-	1,070	100	-		
	有限公司	<i>,</i>	入損益之金融資								
			產一流動								
	開放型基金:										
"	國泰全球貨幣市	//	備供出售金融資	943	9,371	-	9,371	943	-		
	場基金		產一流動		•						
"	聯邦貨幣市場基	"	"	542	6,903	-	6,903	542	-		
	金										
"	兆豐國際寶鑚貨	//	"	1,658	20,006	-	20,006	1,658	-		
	幣市場基金										
"	日盛貨幣市場基	//	"	702	10,008	-	10,008	702	-		
	金										
"	台新1699貨幣市	//	"	691	9,005	-	9,005	691	-		
	場基金										
					\$ <u>55,293</u>		55,293	4,636			
	股票:										
"	Hone-Ley	本公司之	採權益法之長期	4,294	\$ 202,029	100%	202,029	4,294	100 %	 註1、	. 3
		子公司	股權投資								
	Ltd.										
"	神威光電股份有	其董事長與本	以成本衡量之金	274	\$ -	13.06%	-	274	13.06 %	註1、	. 2
	限公司	公司相同	融資產一非流動								
"	普羅強生半導體	無	"	505	-	0.46%	-	505	0.46 %	註1、	. 2
	股份有限公司										
"	廣化科技股份有	″	"	1,607	19,469	7.95%	22,810	1,607	8.46 %	註]	Į
	限公司										
"	優利德電球股份	″	"	1,650	16,500	12.79%	16,375	1,650	17.74 %	註]	
	有限公司										
					\$ 35,969		39,185	4,036			
										l	

註1:係未上市(櫃)公司。

註2:因價值發生減損,已全數提列損失。 註3: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取	得	Ż	財産	交易日		價款支付			交易對象	為關係人者	,其前	次移轉資料	價格決	取得目	其他約
				或事實	交易金額		交易對象	關係		與發行人	移轉		定之參	的及使	
公		司	名稱	發生日		情 形			所有人	之關係	日期	金 額	考依據	用情形	定事項
本公	· 司		土地	100.4.6	152,750	付訖	永其實業有	無	-	-	-	-	依不動產	供營業	無
							限公司						估價報告	使用	
													並經雙方		
													議定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具有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基本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投資公司	被投資公司		主要營	原始投	資金額	期	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 稱	名 稱	所在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上期期末	股 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本期(損)益	投資(損)益	備註
,	Hone-Ley Enterprise Co.,Ltd.	薩摩亞	控股公司及一般買 賣業	\$ 121,261	121,261	4,294	100.00%	202,029	672	3,154	註1、3
	業(昆山)	昆山市	1.生產及銷售半導 體模具、相關自動 化設備及五金配件 2.精密沖模及零配 件之製造	千元	美金4,204 千元	註2	100.00%	美金6,646 千元	美金 24 千元	美金 24 千元	"

- 註1:帳面價值含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累積換算調整數及調整內部未實現交易損益。
- 註2:有限公司係以出資額表示。
- 註3: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 2.本公司對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應揭露之資訊:
 -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美金千元

編號	貸出資金	貸典	往來	本期最高	期末	本期實際	利率	資金貸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提列備抵	擔	保品	對個別對 象資金貸	資金貸與
	之公司	對象	科目	餘額	餘額	動支餘額	區間	與性質	金 額	要之原因	呆帳金額	名稱	價值	與限額	總限額
1	Hone-Ley	單井精密	-	-	1,180	-	-	短期融		營運週轉	-	無	-	註	註
	Enterprise	工業(昆山						通資金							
	Co., Ltd.)有限公司						之必要							

註:因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從事資金貸與者,其貸與總金額以Hone-Ley淨值之40%為限,金額為美金2,688千元,個別貸與金額以 Hone-Ley淨值之20%為限,金額為美金1,344千元。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單位:美金千元/千股

	有價證券				期		<u></u> 末	期中	最高持股		
持有之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率	市價/淨值	股數	持股比率	備	註
Hone-Ley Enterprise Co., Ltd.	(昆山)有限公司	Enterprise Co.,	採權益法評 價之長期股 權投資	註1	6,646	100.00%	6,646	註1	100.00%	註2	` 3
單井精密工	封閉型基金: 工銀理財共贏3號 2011年第55期A款	無	備供出售金 融商品-流動	-	318	-	318	-	-		
"	工銀理財共赢3號	"	"	-	158	-	158	-	-		
"	2011年第55期B款 工銀理財共贏3號 2011年第55期C款	"	"	-	318	-	318	-	-		

註1:有限公司係以出資額表示。

註2:係未上市(櫃)公司。

註3:相關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1.投資概況:本公司民國一○○年度對大陸投資概況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投資	本期期初自	本期匯	出或收	本期期末自	本公司直接	本期認列投	期末投資	截至本期
	主要營業項目			台灣匯出累	回投資	金 額	台灣匯出累	或間接投資			止已匯回
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方式	積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積投資金額	之持股比例	資(損)益	帳面價值	投資收益
單井精密工業	1.生產銷售半導體	127,276	透過轉投	109,505	-	-	109,505	100 %	727	201,208	-
(昆山)有限公	模具、相關自動化	(美金4,204	資第三地	(美金3,617			(美金3,617		(美金24	(美金6,646	
司	設備及五金配件	千元)	區現有公	千元)			千元)		千元)	千元)	
	2.精密沖模及零配		司再投資								
	件之製造		大陸公司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09,505	109,505	455,756
(美金 3,617 千元)	(美金 3,617 千元)	

註1:本表相關新台幣數字係依100.12.31平均即期匯率30.275換算。

上述大陸被投資公司之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計列。

2. 重大交易事項

- (1)本公司於民國一○○年度向單井精密工業(昆山)有限公司購進加工後零組件,金額為66,312千元。前述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 (2)本公司於民國一〇〇年度將零組件銷售予單井精密工業(昆山)有限公司,金額為 14,195千元。前述交易業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沖銷。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1.民國一○○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往來情形			
.a. mh	交易人	交易往來	與交易人			- E	佔合併總營收或
編號	名稱	對 象	之關係	科 目	金額	交易條件	總資產之比率
0	單井工業	單井昆山	1	銷貨收入	14,195	成本計價	於編製合併財務
							報表時業已沖銷
0	"	"	"	應收帳款	5,654		"
2	單井昆山	單井工業	2	銷貨收入	66,312	成本加成	"
2	//	//	"	應收帳款	6,302		"

2.民國九十九年度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交易往來情形				
AA RA	交易人	交易往來	與交易人	44 13	A 1005	六日 / / / /	佔合併總營收或	
編號	名稱	對 象	之關係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總資產之比率	
0	單井工業	單井昆山	1	銷貨收入	12,479	成本加成	於編製合併財務 報表時業已沖銷	
0	"	"	"	應收帳款	2,293		// // // // // // // // // // // // //	
2	單井昆山	單井工業	2	銷貨收入	90,462	成本加成	<i>"</i>	
2	//	//	//	應收帳款	7,114		<i>"</i>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經營自動化機械設備及其零件、半導體機械設備、塑膠模具連續沖膜及其治具夾具零件之設計、製造、加工及銷售,係經營單一產業,合併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依整體營運結果作為評估績效之基礎,依此,合併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民國一○○年度及九十九年度營運部門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資訊一致。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合併公司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請詳合併資 產負債表及合併損益表。

(三)企業整體資訊

1.產品別及勞務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收入產品及勞務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產品及勞務名稱		100年度	99年度
自動化設備及零件	\$	278,839	333,346
模具及零件	_	271,145	444,174
合 計	\$	549,984	777,520

2.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地區別資訊係依據客戶所在地理位置為基礎歸類,而非流動資產則依 據資產所在地理位置歸類,彙總資料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_ 地 區	100年度	99年度
亞 洲	\$ <u>549,984</u>	<u>777,520</u>
非流動資產:		
<u>地 區</u>	<u>100年度</u>	99年度
亞 洲	\$429,225	186,648

3.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〇年度及九十九年度其收入佔損益表之收入金額10%以上之 客戶明細如下:

	100年度			99年度		
<u>客户</u> 甲公司	\$	金 額 168,934	% 31	<u>金額</u> 188,892	<u>%</u> 24	
乙公司	Ψ	68,142	12	62,223	8	
丙公司	_	35,641	6	95,127	12	
	\$ _	272,717	<u>49</u>	346,242	44	